

第二講 跟隨耶穌的腳蹤 – 四福音書

前言

確認聖經的“正典”為我們信仰的根基

1. “正典” (Canon, 希臘文 kanon), 意指一個“準則” (rule)
2. 聖經本身已有“正典”的意識。指出它本身是有一個範圍, 不容許人隨意增刪:
(申四 2; 十二 32; 箴三十 6; 彼後三 15b-16; 啟二十二 18-19)

雖然上述經文所說的“正典”是有著不同的範圍

(申四 2, 十二 32 所說的不會包括申命記以後的聖經書卷, 而彼後三 15b-16 所說的“別的經書”必然包括了申命記以後的舊約書卷, 甚至可能也包括新約某部分早已流傳的書卷)

瞭解新約背景的重要性: 背景中隱含著事實和真理 (可三 6, 十二 13-14; 徒五 36-37)

希律王: 大希律之後, 其三子分別管理猶太地區

大希律:

修建聖殿, 20BC-AD63 (AD70 聖殿被毀); 殺害嬰兒 (太二 1-16)

大希律之後, 其三子共同治理猶太地區

希律亞基老 (太二 22)

腓力 (路三 1)

希律安提帕 (太十四 3-12; 路十三 31-33; 可八 15; 路二十三 6-12)

一. 爲什麼需要四卷福音書

神的計劃/不同的讀者/作者對福音不同的領受

對比選項	馬太福音	馬可福音	路加福音	約翰福音
作者	馬太 (教師)	馬可 (敘述者)	路加 (歷史學者)	約翰 (神學家)
大約的日期	AD60-80	AD50-70	AD60-70	AD85-90
地點	耶路撒冷	羅馬	該撒利亞	以弗所
對象	猶太人	羅馬人、猶太僑民	外邦人	普世的教會
主題	耶穌是君王 舊約預言的彌賽亞	耶穌是神的僕人 耶穌的言行一致	耶穌是完全的人	耶穌是完全的神 信耶穌是救恩的必須條件
性質	符類福音、對觀福音;			補充福音
工作地點	主要在加利利省, 短時期在猶大和比利亞, 記載耶穌一次進入耶路撒冷			不斷往返猶太、撒瑪利亞 、加利利和耶路撒冷

二. 四福音的主要論點

基督的生平

	馬太	馬可	路加	約翰
1. 出生及童年	1 - 2		1 - 2	
2. 事奉的預備	3:1 - 4:11	1:1-13	3 - 4:13	1:1-34
3. 公開的事奉	4:12 - 20:34	1:14 - 10:52	4:14-19:28	1:35 - 12:11
4. 最後一週				
a. 進耶路撒冷—客西馬尼	21:1 - 26:46	11:1 - 14:42	19:29 - 22:46	12:12 - 18:1
b. 被捕、受苦、釘死、埋葬	26:47 - 27:66	14:43 - 15:47	22:47 - 23:56	18:2 - 19:42
5. 復活及之後的事蹟	28	16	24	20 - 21

有關耶穌的幾個誤解

出生日期的界定：約在 5-4 BC

耶穌傳道三年半（路三 23；約二 23，五 1，六 4，十二 1）

聖殿的建造（約二 14-22）史實記載 20-19BC，建造了 46 年

大希律王去世史實記載在 4BC（可二 19）

大希律屠殺嬰兒時指定兩歲以下（太二 16）

東方博士到訪：人數和時期？

馬槽聖嬰？

耶穌出生後兩年的生活歷程：

- A. 誕生（路二 1-7）
- B. 牧羊人到訪（路二 8-20）
- C. 耶穌受割禮在聖殿奉獻（路二 21-38）
- D. 耶穌與父母返回拿撒勒暫住（路二 39）
- E. 返回伯利恆，打算定居，因為離耶路撒冷很接近
- F. 東方的星象家到伯利恆拜訪耶穌（太二 1-11）
- G. 逃回埃及（太二 13-21）
- H. 返回拿撒勒定居（太二 22-23）

1. 基督 - 耶穌基督的身份和工作

- A. 君王 - 源自神應許給大衛之約（撒下七 16）從家譜的記載（太一；路三 23-38）
- B. 先知 - 舊約應許的先知（申十八 18-19），神的代言人（來一 1-2）
先知的工作是宣告真理，責備罪惡，勸人悔改（太四 17），預言審判（太二十三）
- C. 祭司 - 代人向神求赦罪（來五 1-2；八 1-3），耶穌在十字架滿足神一切公義的要求
耶穌受洗的意義“盡諸般的義”（太三 15）

2. 救恩

- A. 救恩的需要—人本性有罪（太十二 34），服在神審判下（太三 10），需要救贖（太十八 3）
- B. 救主的代死—基督的死是自願代贖（太二十 28），無罪的代替有罪的（太二十六 28）
- C. 救恩的獲得—救恩需要信心接受（路六 9），是關乎萬民的（路二 10），是恩典不是工價

十字架代表基督教的信仰核心-救贖，舊約已經預言的彌賽亞（賽四十九章）

D. 救贖工作的功效 - 基督之前和之後的選民（來九 15）

耶穌基督在擔任救主之前，必須經過的“試驗”

亞當靠自己 - 失敗

耶穌依靠神的話語 - 得勝

3. 天使

受造的靈體（太二十二 30；二十八 3-4）

服役的靈（路一 11，二十六 2，9；二十二 43；太四 11；二十八 2）

主再來時審判的助手（太十三 39；24；31；路九 26）

4. 末世

彌賽亞國度的來臨（太 1-10）

被拒絕（太 11-12）

是屬靈的國度（太 13），

最終會被建立的國度（太 24-25）。

5. 教會（太十六 18；十八 17）

馬太福音：

- A. 強調舊約對彌賽亞預言的應驗，大量引用舊約經文 **參閱附錄 1**
- B. 注重猶太人的問題；本族人的救恩（太十 5-6），家譜中提到外邦女子贊賞外邦人比猶太人更有信心（太八 10，十五 22-28）
- C. 五大講論（太五-七，十，十三，十八，二十三-二十五） **參閱附錄 2**
 - 新約不是要廢掉舊約所持守的，而是要成全（太五 17-18）
 - 天國的真正含義，不是政治上的層面，既是將來、也已經展開（太八 11；十六 28）
 - 天國子民的品格如何來？“祈求”的真意（太七 7-8）

馬可福音：

依據初代教父愛任紐的記載“馬可在彼得殉道之後，在羅馬寫下他的福音書”

（可十四 52-53）“逃跑的少年”傳福音的立場保守（徒十一 13）退出保羅的第一次宣教旅程

- A. 強調耶穌是受苦的僕人典範（賽五十三），多敘述耶穌所做的事情，較少記述耶穌的話語
- B. 不引用舊約經文，卻解釋猶太人的習俗，翻譯其含義：亞蘭文-希臘文（Abba - Pater）
 - “他說：**阿爸、父啊**，你凡事都能作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。（可十四 36）
- A. 對於結尾的爭論（西奈抄本和梵蒂岡抄本沒有“可十六 9-20”的內容）
 - 馬可指出門徒們的失敗、對耶穌復活沒有心裡準備去接受（可十六 8）
 - 十六章 9-20 節的內容也見於其他福音書，記錄的更為詳細
 - （可十六 9-11VS 約二十 11-18；可十六 12-13VS 路二十四 13-35；
 - 可十六 14-18VS 太二十八 16-20/路二十四 36-49/約二十 19-23）

路加福音：

保羅的好友路加，外邦人/醫生（西四 10-11），使徒行傳是後續之作

- A. 提及普世性的救恩，多使用外邦人的言語習慣“革尼撒勒湖”（加利利海）；好撒馬利亞人
老師/律師 對應 拉比/律法教師 等
- B. 關懷社會底層的貧窮人和婦女
聖殿的祭物（路四 18；七 22），大宴席的比喻，牧羊人先得到福音的信息，跟隨耶穌的婦女
- C. 注重聖靈的工作：耶穌的受洗、受試探、傳道、講論的記述中，常常提到聖靈的充滿和引導
強調“從上頭來的能力”（路二十四 49）

約翰福音：

省略其他福音書中耶穌的經典記載，注重耶穌的講論中深奧的真理

- A. 七個“我是”（約六 35，八 12，十 7，十 11-14，十一 25，十四 6，十五 1）
神蹟是記號，顯明耶穌的神性“神的兒子”（約二十 30-31）
- B. 特殊的用詞“光，生命，真理，愛，見證，保惠師，重生，世界，撒旦”
- C. 神蹟之後宣告相關主題，歷史事蹟 + 神學講論
約六 1-14；九 1-7；十一 38-44（神學講論并不是抽象的思維，而是實在的生活彰顯）
- D. 有關聖靈的教導（約七，十四-十六）
- E. 清楚的史實記述

三. 猶太人爲什麼拒絕耶穌？

1. 錯誤的彌賽亞觀念：
 - A. 對王者/民族主義的盼望（申十八 18；亞六；賽四十九 1-13；徒一 6）
 - B. 受膏的君王（但九 25-26；約一 41，四 25）
 - C. 對救主身份的確認（彌五 2；太二 1-6；約七 41-42，八 33-58）
2. 把人的遺傳當作神的誡命（太十五 2-6；可七 3-13；歌二 8）
 - A. 對律法的誤解 - 例如：守安息日的問題（太十二 2）
 - B. 不明白耶穌所注重道德元素倫理的實際，儀文條例次之（太二十三 13-29）
3. 個人私欲的攔阻（約八 40；十一 53）
 - A. 擔心自己的地位（太二十二 15；約十一 47）
 - B. 個人的驕傲（可八 11；路十八 11）
 - C. 故意的抵擋（約八 56-59）

四. 福音書記載不同的問題

對觀福音/符類福音（馬太，馬可，路加）有 53%-91% 的內容重複，既“相同”又“矛盾”可能的原因：

馬可福音先寫成，馬太和路加各自預備自己的福音書時，參閱馬可福音的記載

相同的記述有何意義？

解決神學上的困難問題（可六 5，太十三 58）

表達各自的神學思想：耶穌試探的順序不同

太(路)	人的本性	魔鬼的手段	耶穌的回應
4:3-4 (4:2-4)	對食物的需要	使人懷疑自己與神的關係 →運用自己的能力來滿足自己(食物)：行事越過神所定的權限	遵行神的話甚於食物 (申 8:3)
4:5-7 (4:9-12)	對保護的渴望	使人懷疑神的同在 →堅求神的保護(跳下)：要神依我意行事(詩 91:11-12；出 17:7)	不可試探神 (申 6:16; cf. 出 17:7)
4:8-10 (4:5-8)	對榮華的喜愛	使人懷疑神的主權 →為屬世的利益而反叛(榮華)：放棄對神的忠誠	不可隨從別神 (申 6:13)

馬太福音的順序：A. 石頭變成食物；B. 從聖殿跳下；C. 天下的榮華（）

路加福音的順序：A - C - B

原因：為路九 51 之後，耶穌在耶路撒冷起的衝突作為伏筆

有差異的記述影響聖經的準確麼？（太三 17；可一 11；路三 22）

馬太強調父神的心意給我們“聲音 Voice”，馬可和路加給我們“話語 Words”

如何看待四福音書中的矛盾記述：

馬太、馬可、路加福音的記載為：周四的晚間（可十四 12；路二十二 7；太二十六 17）

約翰福音的記載為：周五的晚間（約十八 28；約十九 14；約十九 31）

逾越節：尼散月的十四日（出十二 6）

周四日出 - 周五日出（申十六 4；太二十八 1）VS 周四日落 - 周五日落（出十二 18）

加利利地區，法利賽人：周四 3-5PM 宰殺羔羊，晚間逾越節的晚餐

猶大地區，撒都改人：周五 3-5PM 宰殺羔羊，晚間逾越節的晚餐

耶穌被抓、受審、被釘十字架：周四的晚間 - 周五下午 3 點（林前五 7）

附錄 1：選自《新約背景》 陳潤堂 著

舊約稱彌賽亞預言在新約中應驗對照表：

舊約預言	預言內容	新約應驗	舊約預言	預言內容	新約應驗
創三15	女人後裔	加四4	詩一一〇4	麥基洗德體系	來五5, 6
創十二3	亞伯拉罕後裔	太一1	亞九 ⁹	勝利入京城	可十一7-11
創廿六4	以撒後裔	路三34	詩四十一9	被賣	路廿二47-48
創廿四17	雅各後裔	太一2	亞十一12	賣三十塊錢	太廿六15
創四十九10	猶太支派出	路三33	亞十三7	門徒四散	可十四27
賽九7	繼承大衛寶座	路一32, 33	詩卅五11	被假見證誣告	可十四57, 58
王上九5	所羅門的子孫	太一7	賽五十三7	被告口不發言	可十五4, 5
彌五2	生於伯利恒	路二4-5, 7	賽五十六	受唾棄、鞭打	太廿六67
但九25	出生時間	路二1, 2	詩卅五19	無故被恨	約十五24, 25
賽七14	為童女所生： 「以馬內利」	太一23	賽五十三5	代贖獻祭	羅五6-8
耶卅一15	殺無辜嬰孩	太二16-18	詩廿二16b	被釘十字架	太廿七31
何十一1	逃往埃及	太二14, 15	賽五十三12	列在罪犯之中	可十五27, 28
瑪三1	有先鋒預備	路七24-27	詩廿二7, 8	被責罵侮辱	路廿三35
詩二7	受洗 神「兒子」	太三17	詩六十九21	嚐醋與苦膽	太廿七34
賽四十二1	「神喜悅」		詩一〇九4	為仇敵代求	路廿三34
賽九1-2	加利利的工作	太四13-16	詩廿二1a	呼喊神	可十五34
賽四十二6	作世界的光	約八12	詩廿二17, 18	士兵拈分衣服	太廿七35, 36
申十八15	作先知	徒三20-22	詩卅四20	骨頭不折斷	約十九36
詩七十八2	用比喻講道	太十三34, 35	亞十二10	肋旁被刺	約十九34
賽六十一	醫治破碎心靈	路四18, 19	賽五十三9	與富人同埋	太廿七57-60
1-2a			詩十六10	復活	可十六6, 7
賽卅五5-6a	醫治瞎子瘸子	太十一4, 5	詩六十八18	高昇在神右邊	可十六19
賽四十二1-4	傳道的情形	太十二17-22	詩一一八32	成房角頭塊石	彼前二6, 7
賽五十三3	被祂子民拒絕	約一11	賽五十三11	使許多人稱義	羅四25

附錄 2: 馬太福音五大講論

均與天國主題有關，每一段都以一句相似的話作結束：「耶穌講完了這些話」

1. 天國的律法（五-七章）

天國子民的資格（五 1/12），
天國子民的使命（五 13/16），
天國子民的義（五 17~六 34），
進天國的勉勵（七章）。

2. 天國的使者（十章）

差遣十二使徒，宣講天國福音。

3. 天國的途程（十三章）

(1). 天國的起始（撒種，稗子比喻）
(2). 天國的發達（芥種，麵酵比喻）
(3). 天國的寶貝（藏寶，尋珠比喻）
(4) 天國的結局（撒網，稗子比喻）

4. 天國的生活（十八章）

存心謙卑，彼此接納尋找迷羊，規勸弟兄，教會權柄，饒恕人

5. 天國的結束（廿四-廿五章）

末日預言，作好僕人



課後作業：

姓名：

1. 爲什麼需要四卷福音書？
2. 四卷福音書分別描述了有關耶穌四個不同的主題，各是什麼？
3. 約翰福音中，耶穌的七個“我是”各是什麼？
4. 如有其他的問題，請提出，下一堂主日學解答